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了高质量高标准执行完成省安委会各项督导帮扶检查工作，计划对督导现场工作进行视频拍摄记录，并整理建立安全生产督导帮扶检查资料库。针对部分重大安全隐患典型案例，将制作成警示片。根据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统一部署，安排记者、编导参与全省常态化帮扶指导全过程，全年10到12次，安排记者、编导跟随督导检查组进行拍摄，记录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每季度根据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要求，高质量高标准制作完成重大事故隐患典型案例警示通报片，警示片制作达到电视台播出标准，供省应急厅使用。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85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85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重大事故隐患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片制作	1.00	850,000.00	项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重大事故隐患典型案例警示教育片制作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一、项目概述**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坚 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聚焦高质量发展，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省安委会出台《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实施方案（2024-2026年）》。为进一步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保障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推进，省安委会全年派出多路督导帮扶组，深入各地开展驻点督导帮扶检查，动态排查安全生产领域风险隐患，强化矿山、消防、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领域安全监管，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为深化“ 三个年” 活动、推动陕西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提供更高水平安全保障。 为了高质量高标准执行完成省安委会各项督导帮扶检查工作，计划对督导现场工作进行视频拍摄记录，并整理建立安全生产督导帮扶检查资料库。针对部分重大安全隐患典型案例，将制作成警示片。 **二、具体内容和事项要求** 1、根据陕西省应急管理厅统一部署，安排记者、编导参与全省常态化帮扶指导全过程，全年10到12次，安排记者、编导跟随督导检查组进行拍摄，记录检查发现的问题隐患。 2、每季度根据陕西省应急管理厅要求，高质量高标准地制作完成重大事故隐患典型案例警示通报片，警示片达到电视台播出标准。供省应急厅使用。 3、具备即时响应能力。能够满足应急帮扶指导工作需要，多路记者同时启动，及时响应。 4、建立专业高水准的执法录制团队，由省内具有较高政治素质、高水平的专业记者编导技术团队及具备拍摄内容及制作需要的专业设备组成。 5、要求记者、编导工作认真，听从指挥，配合督导组完成相关工作，积极和组长专家对沟通，做好现场拍摄工作。拍摄效果好，剪辑及时，视频清晰流畅，整体质量高，每个阶段都将进行总结完善，确保项目按计划、按标准、按质量完成，并签署保密协议，对检查涉及内容严格保守秘密。 6、建立督导帮扶检查视频资料库，经督导帮扶组汇商、审核后，录制团队将拍摄资料整理汇总，录入资料库，可以更加直观、具体、形象地展示安全生产存在的问题、隐患，有助于建立完善信息汇总和动态研判，助力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机制常态化运行，有效解决影响安全发展的诸多深层次问题。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需配置不少于3名固定项目人员，保障项目基本执行需求。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需配备与项目需求相匹配的设施设备，满足项目基本运行要求。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无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一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甲方按季度分段验收，乙方每完成1部警示片交付甲方审核，以内容发布合规性、数据指标完成度、用户反馈情况作为核心验收标准。若乙方服务未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向乙方出具整改通知书，乙方需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提交复验。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 进度款，甲方在合同签订后且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之日起，达到付款条件起2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80.0%

2、 进度款，甲方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2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1）供应商和采购人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2）如因供应商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供应商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2）在诉讼期间，乙方不得停止服务，并应保证政府采购合同的继续履行执行。

3.4其他要求

1.请中标（成交）人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将纸质版投标（响应）文件正本1册、副本2册打印胶装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处，以便采购人进行留存备案等工作，中标（成交）人应保证投标（响应）文件文件纸质版内容与平台上传电子版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2.本项目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型标准：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